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設計系商業設計組

Date : 2026/02/06 12:06

項目	資料內容	準備指引
修課記錄	A・修課紀錄	1. 本系參考學生各課程（屬性）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，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。 2. 技術型高中／綜合型高中（專門學程）：本系參考部定及校訂一般科目之重點領域為【藝術領域、科技領域、語文領域－英語文、語文領域－國語文、數學領域、綜合活動領域】。 3. 普通型高中／綜合型高中（學術學程）：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為【藝術領域或藝才能專長領域、科技領域、語文領域、數學領域、自然科學領域】。
課程學習成果	【85商設】 【技高生】 B-1・專題實作 、 實習科目學習成果（含技能領域 ） （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） B-2・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（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） 【普高生】 B-1・書面報告 B-2・實作作品 B-3・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B-4・社會領域 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 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（至多擇優 6 件呈現即可）	1. 請提供課程學習或實作成果，重視具體成果及報告完整性。 2.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，不是數量越多越好。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，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度。 3. 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：在學習過程中遇到了什麼問題，如何解決問題的過程，有什麼樣的心得。
多元表現	【85商設】 【技高生】 C-4・服務學習經驗 C-5・競賽表現 C-6・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（如職場學習成果） C-7・檢定證照	**・服務學習經驗** 1. 關注公共議題或參與環境保育，培養公民意識與社會責任的素養。 **・競賽表現、檢定證照** 1. 透過證照、競賽等多元表現來展現設計專業知識及實作能力。 **・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**

	（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，至多擇優 6 件呈現即可） 【普高生】 C-4・服務學習經驗 C-5・競賽表現 C-6・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C-7・檢定證照 （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，至多擇優 6 件呈現即可）	1. 關注國際文化或參與各領域活動，並培養國際觀及外語能力，發展跨領域設計整合協作能力。
	D-1・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**・多元表現綜整心得** 1. 說明參與活動的動機、投入程度、專注程度。長期或某時期專注於哪方面的學習，如何自我加強、克服困難、失敗到成功的過程與收穫。（失敗的過程或半成品也是一種學習歷程，可附上佐證資料，並說明學習收穫與心得。）
學習歷程自述	D-2・學習歷程自述	**・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** 1. 可說明學習過程中發現或遇到哪些問題，用了哪些方法解決並學習到了什麼；藉此反思自我的人格特質與優缺點。 2. 可說明自己擅長的科目及章節（段落）為何？為什麼？學習的方法是什麼？並闡述學習過程中如何了解自己的興趣（請具體說明是透過校內課程或是校內校外活動）；藉此反思在未來如何精進並運用。 3.（以上擇要說明即可） **・我的就讀動機** 1. 與本系連結（為了就讀本系，你做了哪些準備？請問你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，及如何解決或面對？） 2. 申請動機為何（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？） 3.（以上擇要說明即可） **・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** 1. 畢業後的規劃（升學或就業）與相對應的準備？
其他	D-3・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. 本系審查時著重「專業素養與學習熱忱、自我精進與解決問題、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、反思能力與創意發想」的展現，若上列項目資料（修課紀

		錄、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學習歷程自述等）無法呈現時，請於本項目資料（其他）呈現。 2. 如考生來自各類弱勢、偏鄉、原住民、離島等經濟或文化不利之族群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本系會依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據以綜合評量。